

证券代码：831581

证券简称：八佳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洛阳市高新开发区青城路附三号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俊英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财务负责人列席

一、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编制完成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编制完成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编制完成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结合公司经营目标，编制完成 2022 年度做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和《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所有股东:股东曹俊英、股东袁宇杰、股东刘锦成为关联方。根据《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属于特殊情况无法回避表决,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 二、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河南广文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李家栋、李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河南广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